

证券代码：600359

证券简称：新农开发

公告编号：2025-034

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监事会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取消监事会的议案》。

根据 2024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《关于新〈公司法〉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（2025 年修订）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（2025 年修订）》以及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（2025 年修订）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，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。基于上述情况，公司将相应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相关制度文件，公司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。

本事项尚需提请股东会审议，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前，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仍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，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。

公司全体监事在职期间勤勉尽责，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，公司对全体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！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12 日